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較在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刊載。

## 財務業績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b>118,798,880</b>	94,736,647
直接成本		<b>(51,434,090)</b>	(39,863,198)
毛利		<b>67,364,790</b>	54,873,449
其他經營收入	6	<b>9,391,559</b>	6,337,777
行政開支		<b>(99,095,104)</b>	(115,727,048)
財務成本	7	<b>(36,315,661)</b>	(35,998,642)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b>10,992,110</b>	(9,108,86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43,8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b>435,204</b>	-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14,753,487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b>(3,000,000)</b>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8	<b>(50,227,102)</b>	(84,913,642)
所得稅開支	9	<b>(1,603,392)</b>	(68,42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b>(51,830,494)</b>	(84,982,070)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扣除所得稅)	10	<b>(11,657,764)</b>	(902,858)
本年度虧損		<b>(63,488,258)</b>	(85,884,928)
<b>其他全面虧損：</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4,373,108)</b>	(1,890,68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b>(67,861,366)</b>	(87,775,610)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49,077,100)	(84,456,10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1,657,764)</u>	<u>(902,858)</u>
		<u>(60,734,864)</u>	<u>(85,358,958)</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2,753,394)	(525,97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u>
		<u>(2,753,394)</u>	<u>(525,970)</u>
		<u>(63,488,258)</u>	<u>(85,884,928)</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5,150,587)	(87,249,640)
非控股權益		<u>(2,710,779)</u>	<u>(525,970)</u>
		<u>(67,861,366)</u>	<u>(87,775,610)</u>
每股虧損(每股港仙)	11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u>(4.37)</u>	<u>(6.1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u>(3.53)</u>	<u>(6.07)</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b>2,331,033</b>	2,503,208
商譽	13	<b>56,037,756</b>	53,037,7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7,813,710</b>	51,420,369
其他資產		<b>350,000</b>	275,000
生物資產－非流動部分		<b>36,536,309</b>	42,536,204
		<b>143,068,808</b>	149,772,537
<b>流動資產</b>			
生物資產－流動部分		<b>92,566,188</b>	113,427,384
存貨		–	218,526
應收貸款		<b>226,217,944</b>	38,000,000
應收貿易賬款	14	<b>10,293,696</b>	10,936,585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b>83,377,861</b>	60,072,8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b>18,964,226</b>	8,990,6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b>86,167,776</b>	61,854,123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b>120,006,434</b>	116,987,023
		<b>637,594,125</b>	410,487,12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6	<b>129,899,749</b>	124,828,6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b>42,242,976</b>	34,297,723
已收按金及遞延收入		<b>235,070</b>	1,513,24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b>123,393,924</b>	113,514
中期債券		–	212,000,000
承兌票據		<b>122,746,753</b>	2,573,905
應付稅項		<b>248,430</b>	104,683
		<b>418,766,902</b>	375,431,747
<b>流動資產淨值</b>		<b>218,827,223</b>	35,055,37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61,896,031</b>	184,827,913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中期債券		34,954,765	36,000,000
承兌票據		360,190,535	109,215,816
計息借貸		40,000,000	45,000,000
		<u>435,145,300</u>	<u>190,215,816</u>
<b>負債淨額</b>		<u>(73,249,269)</u>	<u>(5,387,903)</u>
<b>權益</b>			
股本		55,656,000	55,656,000
儲備		(128,905,269)	(63,754,682)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73,249,269)	(8,098,682)
<b>非控股權益</b>		<u>—</u>	<u>2,710,779</u>
<b>權益總額</b>		<u>(73,249,269)</u>	<u>(5,387,903)</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匯兌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小計 港元	非控股權益 港元	總計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購股權 儲備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55,656,000	775,075,169	254,600	369,866	46,554,612	22,170,362	(820,929,651)	79,150,958	3,236,749	82,387,707
本年度虧損	-	-	-	-	-	-	(85,358,958)	(85,358,958)	(525,970)	(85,884,928)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	-	-	-	-	(1,890,682)	-	(1,890,682)	-	(1,890,682)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890,682)	(85,358,958)	(87,249,640)	(525,970)	(87,775,61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55,656,000	775,075,169	254,600	369,866	46,554,612	20,279,680	(906,288,609)	(8,098,682)	2,710,779	(5,387,903)
本年度虧損	-	-	-	-	-	-	(60,734,864)	(60,734,864)	(2,753,394)	(63,488,258)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	-	-	-	-	(4,415,723)	-	(4,415,723)	42,615	(4,373,108)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415,723)	(60,734,864)	(65,150,587)	(2,710,779)	(67,861,36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55,656,000</u>	<u>775,075,169</u>	<u>254,600</u>	<u>369,866</u>	<u>46,554,612</u>	<u>15,863,957</u>	<u>(967,023,473)</u>	<u>(73,249,269)</u>	<u>-</u>	<u>(73,249,269)</u>

##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於報告日期，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

由於本公司擁有已終止經營業務(誠如附註18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及若干比較數字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進行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放債、證券、投資控股、買賣純種馬、提供馬匹相關服務及投資於配種馬、物業投資控股以及為澳洲附屬公司提供人力資源及行政服務之業務。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股本投資及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分則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投資對象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或未來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

## 2.1 編製基準(續)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之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本公司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額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控制權。倘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於損益中任何由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組成部分乃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而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所載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範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本公司已按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之規定就採納該修訂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因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而產生之變動)。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僱員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引入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之減值及一般對沖會計之新要求。具體而言，就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債務投資若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以及擁有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額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則一般於其後各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債務投資若以旨在透過收回收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的業務模式持有，具有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的合同條款，則一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予以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收購人於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而累計之公平值變動將不會於終止確認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就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而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而導致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平值變動款額均於損益中確認。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採納一項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型。一般而言，該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規定一個實體於各報告日期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資產的信用損失的變動，並根據信用風險變動的程度上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就一般對沖會計要求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存的三種類型對沖會計機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交易類型已引入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擴大合資格作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型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風險部分之類型。此外，有效性測試已經全面改革，並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有效性不再需要追溯評估。同時，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亦已引入經加強的披露要求。

本集團仍然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除非本集團已完成評估，否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屬不切實際。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供實體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的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從而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5步法來確認收益：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或於)實體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一個實體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即當貨品或服務按特定的履約義務轉移並由客戶「控制」時。更為規範的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處理特別的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六年頒佈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容有關識別履約義務、主體對代理代價及發牌的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作出更多披露。就於相關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的時間及金額而言，本集團仍然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除非本集團已完成評估，否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屬不切實際。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租賃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就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以規定由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取代，惟不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具體而言，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及其後按成本(不包括若干例外情況)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於有關日期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此外，現金流量之分類亦將受到影響，原因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付款乃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而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模式下，租賃付款將分拆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分別呈列為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就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須於財務報表進行全面披露。

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除非本集團已完成評估，否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屬不切實際。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持續經營

本公司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乃因本集團已連續6年錄得虧損。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6,000,000港元)，而本集團於該日期之負債淨額約為7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過去六年產生虧損導致累計虧損增加約128,000,000港元。

澳洲附屬公司於收購事項後每年持續產生虧損，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44,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000,000港元)。

鑒於該等情況，經考慮以下情況及／或措施後，本集團管理層於來年有能力持續經營：

- a. 本公司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之其中一名實益擁有人鄭丁港先生向本集團授出循環貸款融資10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前可供動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之重續仍在進行磋商，且並無簽訂任何重續協議。
- b. 本集團計劃透過發行新金融機構債券以尋找新資金來源。
- c. 本集團繼續對多項經營開支實施收緊成本控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增加現金流量。
- d. 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檢討金融分部之信貸政策及控制措施，以確保應收貸款及孖展融資墊款狀況良好並可及時收回。
- e.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太陽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該收購事項完成後為本集團貢獻溢利約8,000,000港元。本集團相信，其將繼續貢獻溢利，而本集團之整體盈利能力亦會相應提高。
- f. 本集團將於可預見未來提高太陽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營運效率。此附屬公司已開展業務並於年內開始貢獻收益。本集團預計其將持續提高創收能力。
- g. 本集團管理層與一名承兌票據持有人進行磋商，以延遲償還於來年到期之款項。有關磋商仍在進行中，且並無訂立確實之書面協議。
- h. 本集團管理層與關聯公司管理層進行磋商，以將償還貸款之要求延遲至本集團於財務上有能力償還貸款為止。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撥資，以及於可預見未來在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責任。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 4. 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指由(i)馬匹服務收入及(iii)經紀佣金(iv)所產生之已收及應收款項總額，其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馬匹服務收入	75,868,943	51,598,624
金融服務收入	42,929,937	43,138,023
	<u>118,798,880</u>	<u>94,736,647</u>

## 5.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以兩個分部之形式呈列：(i)主要分部呈報基準乃按業務分部劃分；及(ii)次要分部呈報基準乃按地區分部劃分。

### 業務分部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乃根據其運作及所提供服務之性質加以組織並獨立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分部為提供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而各個業務分部之風險及回報各有不同。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以下三個分部：

### 持續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 – 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包括提供孖展融資、資產管理服務及託管服務予客戶及從事放債業務

馬匹服務 – 提供馬匹配種服務以及純種馬買賣及飼養服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 提供電腦軟硬件服務(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終止)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分部損益不包括企業成本、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惟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總計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之 企業 港元	小計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及 服務 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75,868,943</u>	<u>42,929,937</u>	<u>-</u>	<u>118,798,880</u>	<u>1,240,500</u>	<u>120,039,380</u>
除利息、稅項及折舊前 溢利/(虧損)	(15,639,082)	24,472,502	(17,789,266)	(8,955,846)	(11,090,541)	(20,046,387)
折舊	(2,371,479)	(674,730)	(2,344,590)	(5,390,799)	(567,223)	(5,958,022)
財務成本	<u>(25,909,421)</u>	<u>(61,370)</u>	<u>(10,344,870)</u>	<u>(36,315,661)</u>	-	<u>(36,315,661)</u>
分部業績	<u>(43,919,982)</u>	<u>23,736,402</u>	<u>(30,478,726)</u>	<u>(50,662,306)</u>	<u>(11,657,764)</u>	<u>(62,320,070)</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435,204</u>
除稅前虧損				(50,227,102)	(11,657,764)	(61,884,866)
所得稅開支				<u>(1,603,392)</u>	-	<u>(1,603,392)</u>
本年度虧損				<u>(51,830,494)</u>	<u>(11,657,764)</u>	<u>(63,488,258)</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總計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之 企業 港元	小計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及 服務 港元	
分部資產	204,806,624	563,143,991	12,712,318	780,662,933	-	<u>780,662,933</u>
分部負債	11,036,518	247,798,180	595,077,504	853,912,202	-	<u>853,912,202</u>

## 5. 分部資料(續)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港元	已終止經營 業務	總計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之 企業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及 服務 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51,598,624</u>	<u>43,138,023</u>	<u>–</u>	<u>94,736,647</u>	<u>13,152,660</u>	<u>107,889,307</u>
除利息、稅項及折舊前 溢利/(虧損)	(52,247,475)	9,682,391	(12,053,211)	(54,618,295)	(313,448)	(54,931,743)
折舊	(2,324,122)	(481,747)	(6,244,323)	(9,050,192)	(589,410)	(9,639,602)
財務成本	<u>(25,460,720)</u>	<u>–</u>	<u>(10,537,922)</u>	<u>(35,998,642)</u>	<u>–</u>	<u>(35,998,642)</u>
分部業績	<u>(80,032,317)</u>	<u>9,200,644</u>	<u>(28,835,456)</u>	<u>(99,667,129)</u>	<u>(902,858)</u>	<u>(100,569,987)</u>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u>14,753,487</u>
除稅前虧損				(84,913,642)	(902,858)	(85,816,500)
所得稅開支				<u>(68,428)</u>	<u>–</u>	<u>(68,428)</u>
本年度虧損				<u>(84,982,070)</u>	<u>(902,858)</u>	<u>(85,884,928)</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電腦軟件解決 方案及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之企業 港元		
分部資產	236,659,147	301,962,061	17,135,937	4,502,515	<u>560,259,660</u>
分部負債	17,701,638	131,461,108	416,176,977	307,840	<u>565,647,563</u>



## 5. 分部資料(續)

### 地區分部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澳洲及澳門。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分析：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42,929,937	43,138,023
澳洲	75,868,943	51,598,624
	<u>118,798,880</u>	<u>94,736,647</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澳門	1,240,500	13,152,660
	<u>120,039,380</u>	<u>107,889,307</u>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分析：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58,263,463	60,355,500
澳洲	84,805,345	89,414,237
	<u>143,068,808</u>	<u>149,769,737</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澳門	—	2,800
	<u>143,068,808</u>	<u>149,772,537</u>

###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

年內，並無單一客戶(二零一七年：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	290,216	536,8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87	–
已收回壞賬	977,052	1,243,872
賽馬獎金	677,082	1,456,246
雜項收入	7,446,022	3,100,805
	<u>9,391,559</u>	<u>6,337,777</u>

## 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中期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9,869,792	24,226,648
計息借貸之手續費	382,461	220,812
承兌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12,588,488	10,347,298
計息借貸之利息開支	13,474,920	1,203,884
	<u>36,315,661</u>	<u>35,998,642</u>

##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重列)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373,800	1,138,54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641,651	25,918,775
	<u>30,015,451</u>	<u>27,057,322</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1,911,886	1,554,058
直接成本	51,434,090	39,863,198
折舊	4,295,801	9,639,602
攤銷	203,762	249,407
淨外匯差額	(8,123,843)	(986,379)
應收貸款之減值	3,00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187)	86,475
壞賬撥備	756,890	1,113,040
	<u>756,890</u>	<u>1,113,040</u>

## 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u>1,603,392</u>	<u>68,428</u>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u><u>1,603,392</u></u>	<u><u>68,428</u></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本集團其他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	<u>(50,227,102)</u>	<u>(84,913,642)</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抵免	(8,287,472)	(14,159,72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3,949,960)	(9,235,19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6,621,060	7,243,150
不同稅率對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之稅務影響	(4,589,447)	12,950,627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1,437,004	3,269,571
未確認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u>372,207</u>	<u>-</u>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u><u>1,603,392</u></u>	<u><u>68,428</u></u>

##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Galileo Capital Group (BVI) Limited (「Galileo Capital」) 與獨立第三方(「買方」) 訂立出售協議，據此，Galileo Capital 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樂帝投資有限公司(其於Alliance Development Services Inc. (一間於菲律賓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及Alliance Systems Development Services (Macau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一間於澳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Alliance Computer Services Limited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之97%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之全部股權。Alliance Computer Services Limited於正穎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出售集團」)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購買代價為1,000,000.00港元。出售集團從事資訊科技業務。由於資訊科技專家及市場之競爭激烈，故本集團出售此業務分部。資訊科技業務被視為及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所載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獨立披露來自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或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概述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收益	1,240,500	13,152,660
其他收入及收益(附註(a))	113,544	241,675
行政開支	<u>(13,011,808)</u>	<u>(14,297,193)</u>
除稅前虧損	(11,657,764)	(902,858)
所得稅	<u>-</u>	<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u><u>(11,657,764)</u></u>	<u><u>(902,858)</u></u>

附註：

### (a)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	15
雜項收入	113,542	241,660
	<u><u>113,544</u></u>	<u><u>241,675</u></u>

##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與出售事項有關之應收代價1,000,000港元已於年內結清。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8。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0.84港仙</u>	<u>0.06港仙</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虧損)	<u>(11,657,764)</u>	<u>(902,855)</u>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附註19)	<u>1,391,400,000</u>	<u>1,391,400,000</u>

##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重列)
<b>虧損</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49,077,100)	(84,456,10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1,657,764)	(902,858)
<b>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b>	<b>(60,734,864)</b>	<b>(85,358,958)</b>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91,400,000	1,391,4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附註)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391,400,000</b>	<b>1,391,400,000</b>

附註：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會導致對本年度每股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3. 商譽

港元

####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84,422,342
添置(附註19)	3,000,000
出售附屬公司	<u>(426,465,39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60,956,949</u>

####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31,384,586
出售附屬公司撥回	<u>(426,465,39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4,919,193</u>

####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56,037,756</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u>53,037,756</u></u>

####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末，商譽之賬面值(經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分配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	<b>52,537,757</b>	52,537,757
放債業務	<b><u>3,499,999</u></b>	<u>499,999</u>
	<b><u><u>56,037,756</u></u></b>	<b><u><u>53,037,756</u></u></b>

### 13. 商譽(續)

####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之業務估值後，重新評估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釐定與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商譽並無減值虧損。分配至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之商譽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之五年現金流量預測(連同最後價值)(其中證券經紀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之增長率為3.08%)之使用價值模式後進行評估。於評估該商譽之可收回性時，對使用價值模式採用約12.81%之年貼現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涉及多個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總收益及貼現率，該等假設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予以釐定。董事認為，於收購證券經紀業務年度之收益基礎細小，經考慮本集團將予注入新增資本及現有業務連繫所產生之協同效應後，董事深信，即使現時市場氣氛不佳，本公司仍能達致上述高增長率。管理層認為，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可收回總額跌至低於賬面總值。總收益被提述為預算自客戶所得之總收益，而所用貼現率乃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 放債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之業務估值後，重新評估放債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釐定與放債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商譽並無減值虧損。分配至放債業務之商譽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之六年現金流量預測(連同最後價值)(往後利率為3.08%)之使用價值模式後進行評估。於評估該商譽之可收回性時，對使用價值模式採用約16.75%之年貼現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涉及多個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總收益及貼現率，該等假設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予以釐定。管理層認為，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可收回總額跌至低於賬面總值。總收益被提述為預算總收益，而所用貼現率乃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 14.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415,671	13,616,333
減：壞賬撥備	(3,571,599)	(3,791,761)
	<u>9,844,072</u>	<u>9,824,572</u>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	<u>449,624</u>	<u>1,112,013</u>
	<u><b>10,293,696</b></u>	<u><b>10,936,585</b></u>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乃於交易日後兩個營業日到期結算及以港元計值。因此概無披露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壞賬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30天內	7,812,372	5,951,087
31-60天	212,389	-
61-90天	27,528	1,120,745
90天以上	<u>1,791,783</u>	<u>2,752,740</u>
	<u><b>9,844,072</b></u>	<u><b>9,824,572</b></u>

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港元及澳元計值。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逾期30天內	1,791,783	2,748,124
31-60天	-	-
61-90天	-	1,184
90天以上	<u>-</u>	<u>3,432</u>
	<u><b>1,791,783</b></u>	<u><b>2,752,740</b></u>

## 14. 應收貿易賬款(續)

零港元之應收貿易賬款(二零一七年：3,432港元)已逾期90天以上但未減值。該等結餘乃與若干對本集團而言過往記錄良好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其信貸質素無大改變，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在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時，本公司董事曾考慮自初步授出信貸日期直至報告日期期間，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須對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減值撥備至其可收回金額，並相信毋須就超出壞賬撥備之差額進一步作出減值撥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預付款項	6,021,375	1,991,718
按金	5,842,624	3,937,866
其他應收款項	7,100,227	3,061,089
	<u>18,964,226</u>	<u>8,990,673</u>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6.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889,517	2,444,234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	126,010,232	122,384,440
	<u>129,899,749</u>	<u>124,828,674</u>

大部分應付客戶之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客戶之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按金。只有超出孖展證券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120,006,434港元、應付其他期貨交易商之款項658,493港元及應付結算所之款項6,422,528港元。應付結算所之款項29,454,177港元已與應收結算所之相應款項抵銷。

## 16. 應付貿易賬款(續)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額外意義，因此並無披露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應付客戶之賬款按每年0.0001% (二零一七年：0.001%) 計息外，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均不計息。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不包括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30天內	3,630,837	1,029,780
31-90天	240,623	1,382,105
91-120天	18,057	32,349
	<u>3,889,517</u>	<u>2,444,234</u>

應付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一七年：90天)。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結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應計費用	15,922,694	15,430,822
其他應付款項	25,213,281	17,637,650
長期服務金及年假撥備	1,107,001	1,229,251
	<u>42,242,976</u>	<u>34,297,723</u>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附屬公司樂帝投資有限公司(「樂帝投資」)予獨立第三方，代價為1,000,000港元。於出售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終止電腦服務營運分部。

樂帝投資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港元
<b>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分析：</b>	
應收貿易賬款	379,5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5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6,739
應付稅項	<u>(45,016)</u>
所出售資產淨值	<u><u>564,796</u></u>
<b>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b>	
已收現金代價	1,000,000
所出售資產淨值	<u>564,796</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u><u>435,204</u></u>
<b>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出</b>	
現金代價	1,000,000
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u>(176,739)</u>
	<u><u>823,261</u></u>

## 19. 收購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Pioneer Frontier Limited (「Pioneer Frontier」)與賣家Eminent Crest Holdings Limited (「ECHL」)、Peak Stand Holdings Limited (「PSHL」)及Sheen Light Holdings Limited (「SLHL」) (該等公司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關聯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據此，Pioneer Frontier同意收購而ECHL、PSHL及SLHL則同意出售太陽國際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一個法團)之全部股權，代價為378,000,000港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 19. 收購業務(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目標公司資產賬面值包括：

	總計 港元
固定資產	786,964
應收貸款	503,494,9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39,0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457,457
可收回稅項	1,354,962
應付貿易賬款	(921,1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2,381)
應付股東款項	(118,949,603)
呆壞賬撥備	(50,070,243)
	<hr/>
可識別資產淨值	375,000,000
	<hr/>
收購產生之商譽	3,000,000
	<hr/>
已轉讓代價，以發行承兌票據支付	378,000,000
	<hr/> <hr/>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分析：	
現金代價	378,000,0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457,457)
	<hr/>
	339,542,543
	<hr/> <hr/>

根據收購協議，整筆代價378,000,000港元以發行三張承兌票據結付，承兌票據附帶7%年利率及為期3年。

目標公司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應佔之收益12,102,235港元及溢利8,056,955港元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綜合入賬。

## 20.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概無其他重大事項。

## 21. 比較數字

由於本公司擁有已終止經營業務，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致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股東

## 獨立核數師報告否定意見之摘要

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獲委聘審核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下列分節載列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我們認為，由於我們報告內「否定意見之基礎」一節所述之遺漏資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於期間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惟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120,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之營業額約108,000,000港元增加11%。收益主要來自從事馬匹服務業務、證券服務業務及放債業務之附屬公司。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馬匹服務業務及放債業務產生之收入增加所致。

持續經營業務之直接成本由去年錄得之約40,000,000港元增加至約51,000,000港元。毛利百分比減少6%，主要由於馬匹服務業務及電腦服務業務之直接成本增加所致。員工成本(不包括其他福利)減少至約32,909,2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879,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證券服務及馬匹服務業務之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七年之99,000,000港元減少14%至約116,0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財政年度之證券服務及馬匹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虧損淨額約為61,000,000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之虧損淨額則約為86,000,000港元。虧損淨額減少主要由於財政年度之馬匹服務業務所產生虧損減少及金融服務業務之溢利增加所致。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761.63%(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512.94%)。

##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股本變動。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僱員總數為78名(二零一七年：91名)，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總額約為32,51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962,000港元)。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基本上與表現掛鉤。僱員亦享有醫療保障及強制性公積金等員工福利(如適用)。酌情花紅與個人表現掛鉤，並因人而異。本集團可向作出重大貢獻之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以挽留重要及關鍵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以港元及澳元計值，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匯風險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採取對沖或其他安排以降低貨幣風險。

## 收益

收益代表本集團於年內就已提供服務、已售出貨品、馬匹服務收入、證券經紀佣金及貸款利息收入確認之款項淨額。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位於東亞及太平洋地區，該地區於二零一七年之經濟增長較預期低，約為5.6%。該地區去年之經濟發展主要體現為強勁個人及工業消費支出以及金融分部交易活動頻繁。鑒於本集團之營運涵蓋廣泛的業務範圍，業務單位所面臨之經濟環境各有不同。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減至約6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約為85,000,000港元。

在本集團堅持執行成本控制及提高經營業績的同時，董事會亦於金融服務分部物色到商機，有助拓寬本集團業務範圍及擴大本集團收益基礎。於先前報告期間，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收購一項放債業務，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收購太陽國際証券有限公司（「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太陽國際資產管理」）全部已發行股本。太陽國際証券主要於香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証券及期貨條例（「証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証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4類（就証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而太陽國際資產管理則主要於香港從事証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証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除經營業績外，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功獲得新計息借貸10,000,000港元，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金融市場環境，以為本集團建立一個更為可持續發展的基礎。

## 馬匹服務

地區個人消費支出之增長為馬匹服務分部創造一個良好環境。此亦反映於澳洲馬匹行業中亞洲國家參與者之增長。倚託於澳洲累積的經驗，本集團之營運已擴展至歐洲及新加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約有19%配種馬及純種馬位於澳洲以外地區。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馬匹服務分部之收益及營運虧損分別為約76,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2,000,000港元）及約44,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持有配種馬數目與去年水平相若，來自馬匹配種服務之收入維持穩定。然而，飼養純種馬作買賣及賽馬用途之業績波動相對較大。此乃部分由於我們的配種馬及母馬後代（包括由其他馬房所訓練的後代）之競賽表現參差所致。此外，



於二零一三年年末建立業務初期自第三方購入的若干小雄馬及雌馬表現不如人意。本集團認為，透過增加其自有母馬及配種馬繁殖純種馬之比率可提高業績，此乃由於(i)純種馬之成本會較低及(ii)本集團在馬匹訓練及發展方面會有更大影響力。此舉為提高馬匹買賣及競賽業績奠定良好基礎。除提升銷售業績，本集團亦執行嚴謹成本控制及提高效益措施。

## 金融服務

全球經濟去年初時呈強勁增長勢頭。然而，隨著中美貿易紛爭升溫、美國加快加息步伐及保護主義抬頭，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表示，全球股票及資本市場將出現重大不確定因素，而美國貿易及財政政策更可能窒礙全球經濟增長。香港屬於開放外向型經濟體，在此等情況下難以獨善其身。儘管如此，我們仍抱持樂觀態度，相信經濟發展最終將更清晰明確，並迎來復甦。外界普遍同意，深化銀行及資本市場以及讓更多居民及企業可以進入資本市場，對可持續增長及促進權益至關重要。

董事會認為此乃進一步擴闊其收益基礎的新增長領域，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nfinite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買方」)與Su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收購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資本，代價為147,300,000港元(可予調整)(「收購事項」)。該交易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標誌著本集團進軍金融分部。

配合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之產品組合，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收購放貸業務，主要專注股票融資、股票抵押及企業融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放貸業務之貸款組合達293,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38%。貸款通常於一年內到期，平均年利率介乎20%至25%之間。

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接手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之業務以來，本集團已成功取得若干配售及其他企業融資項目之授權。太陽國際証券之經營業績較去年同期顯著改善。此外，本公司亦得到太陽國際資產管理若干經驗豐富的投資經理投效。報告期間，金融服務分部產生收益及經營收益分別達約26,000,000港元及16,000,000港元。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638,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10,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約638,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10,000,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419,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5,000,000港元)計算，處於約1.5:1(二零一七年：1.1:1)之水平。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約為86,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則約為62,000,000港元。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之計息借貸為40,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000,000港元)。

於財政年度末，餘下有五年期7%票息之非上市直接債券，未償還本金總額為3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000,000港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73,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減少約790%。

憑藉手頭之流動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有充裕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業務需求。

### 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致力各種不同類別之業務，例如發展新購入金融服務業務(包括證券、資產管理及放債服務)、推廣新在線遊戲及馬匹業務，包括配種服務、賽前訓練以及良種馬買賣。

### 經營業務

鑒於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為現有業務擴大潛在市場份額，預期馬匹業務、電腦服務及金融服務來年將錄得穩定收益。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約36,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317,000港元。財務成本主要來自計息借貸、承兌票據及中期債券。

## 中期債券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保有五年期7%票息之非上市直接債券，未償還本金總額為36,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000,000港元)。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61,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5,000,000港元)。

## 前景

地區經濟前景維持中性，但經濟增長放緩風險已告提升，外加中美貿易紛爭爆發後全球經濟陰晴不定導致金融市場波幅加劇。一方面，此宏觀環境不大可能對馬匹服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該業務將進一步強化其增長基礎。憑藉先進設備及純種馬買賣業務的全球覆蓋面，本集團將繼續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將品牌推向國際舞台。另一方面，當前局勢對金融服務分部而言如同雙刃劍，機會與挑戰並存。中國金融市場進一步放寬監管及其與香港金融市場的融合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機會向中國投資者及中小型企業提供專業服務。然而，中港股市表現將大大影響本集團金融服務分部的業績。

本集團將繼續竭盡全力提高其經營效率及效能。此外，董事會將尋找機會組成策略聯盟，加速業務發展及重調業務組合併改善其財務狀況，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

## 風險因素

### 牧馬場存在不確定性

牧馬場提供之服務包括繁殖、訓練、放牧及一般護養的過程，面對不同的不確定性，包括馬匹可能發生意料之外的情況，例如死亡、受傷、健康問題及疾病及不利天氣，將直接影響預期回報及就牧馬場產生之額外成本。

### 市場銷售趨勢之不確定性

澳洲純種馬之市場銷售主要經定期季節性拍賣進行。其售價並不穩定，受全球市場趨勢及不同父系／母系及／或冠軍記錄馬匹之聲譽所高度影響。

## **持續擴展需要長期進行資本融資**

發展馬匹相關服務需要額外的資金支持。該等項目通常為中期或長期項目，持續期間或會超過1年。因此，借貸成本低廉且長期穩定的資金來源對本集團未來在馬匹服務業務的資本投資而言至關重要。

無法保證本集團能夠以較低成本獲得長期穩定資金來源。

## **國家風險**

馬匹服務業務主要於澳洲經營。作為新興市場之一，澳洲的確為致力於馬匹行業之投資者提供了大量潛在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認為該國政治、社會及經濟政策等不確定因素較小。

無法保證目前的有利政策在不久的將來仍維持不變。國家方面的未來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股市波動之不確定因素**

全球股市仍面臨不同政治及經濟狀況之各種不確定因素。證券買賣及資產管理服務之預期回報會因極難預見之股市波動而遭受巨大衝擊。

## **展望及發展**

董事會一直竭力提高營運效率及效益，從而提升集團價值。

## **業務發展**

董事會一直積極尋求商機，以擴展業務範圍及擴大本集團收益基礎。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已購買澳洲最大牧馬場之一Eliza Park，並向客戶提供種類繁多之純種馬服務，包括馬匹繁殖、飼養、出售、放牧、休息、教育、管理意見及訓練。

未來計劃包括自世界市場購入純種馬，然後養至若干年齡時出售。本集團亦物色機會成立一間英國公司，作為其進軍全球良種馬貿易業務之踏腳石。此外，本公司已完成有關建設新賽前訓練及賽馬設施之研究，該設施包括一個有蓋全天候山上練馬場以及其他訓練設施，旨在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賽前訓練服務。Eliza Park International Pty. Limited熱切期待登上世界舞台，名副其實地邁向國際市場。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後，本集團成功將業務分部擴闊至包括於香港提供証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証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証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在內的金融服務。本集團成功取得多個配售項目的委託、招攬多名經驗豐富的投資經理提供服務及其他企業融資活動的委託。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收購放債業務，主要活動包括股本融資、股本按揭及企業融資。

鑒於上述收購事項，本集團能夠將業務分部多元化擴展至金融服務分部，藉此進一步加強其收益來源以及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完成收購太陽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持牌放債人。董事會認為，建議收購事項為加強本集團放債業務發展之良機。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証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証券。

## **董事進行証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証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証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5.45條有關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推行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發展以及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至關重要。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就董事會所深知，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杜健存先生、陳天立先生及詹嘉淳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健存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已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制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根據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組合。按名義基準釐定之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獨立核數師報告否定意見之摘要

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獲委聘審核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下列分節載列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我們認為，由於我們報告內「否定意見之基礎」一節所述之遺漏資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於期間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惟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於創業板網站刊載年報

本公司之年報載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及呂文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